

致：体育资助办事处  
沙田排头街1至3号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总部2楼  
电邮：ssns@lcsd.gov.hk

(由办事处填写)

申请编号: \_\_\_\_\_

收表日期: \_\_\_\_\_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新兴体育活动资助计划  
申请表格

(2025-26年度申请适用)

申请的体育机构资料			
<b>1. 体育机构资料</b>			
体育机构名称	(中文)		
	(英文)		
地址	(中文)		
	(英文)		
公司注册编号		体育项目	
会长／主席姓名*	(中文)		
	(英文)		
电话号码		网址	
电邮地址			
<b>2. 联络人资料</b>			
姓名	(中文)		
	(英文)		
职衔	(中文)	(英文)	
电话号码	(办事处)	(手提)	
电邮地址		传真号码	

\* 请删去不适用者

**注意事项：**

- 填写本表格前，请先细阅申请须知。
- 如空位不敷应用，可另纸填写，惟须在申请表或附录表格上注明。
- 申请的体育机构应尽量提供本表格所要求的所有资料并夹附相关证明文件，亦应根据表格内「申请所需文件及资料核对清单」检视其提交的文件及资料是否齐全，以便本署审核申请。如未能按要求提供有关文件及资料，有关申请或不获考虑。

## 申请所需文件及资料核对清单

核对清单
1. <input type="checkbox"/> 已填妥甲、乙、丙部，并签署申请表格正本。
<b>甲部所需文件及资料：</b>
2.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机构注册资料的证明文件(连同以担保有限公司的形式注册的证明书和组织章程细则)及证明过往两年曾举办相关体育活动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相片、出席记录、活动宣传品等)。
3.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一段不多于三分鐘的MP4格式短片，简介有关体育项目。有关短片已烧录成光碟并递交。
4.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证明文件，例如国际体育联合会／亚洲体育联合会／区域性体育联合会认可的属会／国家体育总局认可的体育机构证明书或同等资格证明。
5.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公司注册证书、董事会／委员会成员、管理人员名单及组织架构图。
6.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证明文件，证明申请机构为非牟利体育机构，包括其组织章程细则已订明属非牟利性质。
<b>乙部所需文件及资料：</b>
7.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证明文件，包括教练和裁判等人员的发展框架、认证政策、培训计划及各级注册记录等。
8.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证明文件，说明资金来自赞助（包括可获或已获赞助）、其他公营机构或其他财政来源(如适用)。
9.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经核实记录，证明过去三年曾举办相关体育活动(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相片、出席记录、活动宣传品等)。
10.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组织章程细则、行为守则、采购指引、会计及付款程序、招聘和聘用人员的甄选程序、防止性骚扰政策、会员制度及所有内部指引和程序。
11. <input type="checkbox"/> 已提供证明文件，证明申请机构在体育界具备以下其中一项认受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a. 申请机构所属国际体育联合会／亚洲体育联合会／区域性体育联合会是属于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亚洲奥林匹克理事会的会员；</li> <li>b. 申请机构是属于中国香港体育协会暨奥林匹克委员(港协暨奥委会)的观察会员；或</li> <li>c. 申请机构所属的体育联合会已成为国际奥委会认可国际运动总会联合会或独立认可运动会员联盟的会员，但仍未成为港协暨奥委会的会员，或未符合现时康文署「体育资助计划」的申请资格。</li> </ul>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别号

备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每间申请机构最多可获资助的金额为20万元，或个别活动资格总开支百分之八十五的资助，以资助金额较低者为准。</li><li>2. 此计划只限资助在本地举办的体育活动，并将以「个别活动」形式资助合格的体育机构。</li><li>3. 申请资助项目必须包括举办初级训练活动。</li><li>4. 若体育机构申请举办免费推广活动如体验日/同乐日，又或专为低收入家庭、弱势社群或残疾人士独立举办免费活动如训练班/同乐日，可获资助百分百资格的总开支。</li></ol>
提交申请方法
于 <b>2025年1月13日或之前</b> 把填妥的申请表格连同所需文件寄交沙田排头街1至3号康文署总部2楼体育资助办事处，或经电邮( <a href="mailto:ssns@lcsd.gov.hk">ssns@lcsd.gov.hk</a> )提交申请。如属邮寄申请，将以邮戳日期为准，逾期概不受理。

## I. 申请资格

有意申请康乐及文化事务署(康文署)体育资助计划下「新兴体育活动资助计划」(只限于在本地举办的体育活动)的体育机构必须：

1. 符合甲部指明的所有基本规定；
2. 提供乙部指明的补充资料；以及
3. 在丙部提供申请活动的预算开支细目。

### 甲部：基本规定

(1)	申请的体育机构须在 <u>过往两年</u> (即2023至2024年)具成功举办不同级别或类别体育发展计划的经验，并获市民踊跃参与。 (请提供机构背景、体育项目简介及过往两年(即2023至2024年)所举办活动的详细资料，并提供有关文件，以兹证明)		
	成立日期 (年/月/日)		会员人数
	a. 机构背景：		
	b. 体育项目简介 <sup>#</sup> ：		
	<sup>#</sup> 新申请「新兴体育活动资助计划」的体育机构须制作一段不多于三分鐘的MP4格式短片，以简介有关体育项目。有关短片可以光碟形式制作。请在光碟上注明「新兴体育活动资助计划申请」、申请机构及体育项目名称。		

c. **过往两年**(即2023至2024年)所举办活动的详细资料(即各级别或类别活动如训练班\*、比赛及推广活动等)的名称、日期、场地、活动数目及参加人数,并提供经核证的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相片、出席记录、活动宣传品等):

	活动名称	日期	场地	活动数目	参加总人数
1.	<i>例: XX 训练班</i>	<i>1-3/2023</i>	<i>XX 社区会堂</i>	<i>2</i>	<i>40</i>
2.					
3.					
4.					
5.					
6.					
7.					
8.					
9.					
10.					

\* 申请的体育机构必须具成功举办训练课程的经验,并须尽列曾成功举办的训练活动,并提供相关活动经核证的记录。

d. 举办相关体育活动有否购买公众责任保险?

有 (请详细注明并须提交保单副本)

没有

保险公司名称: \_\_\_\_\_

购买年份: \_\_\_\_\_

保险费用: \_\_\_\_\_ 元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别号

「新兴体育活动资助计划」申请表格(11/2024)



乙部：补充资料

(1) 提供未来一年全面的发展及推广计划，包括：

a. 举办基础以至中高级训练班／比赛水平的体育发展活动。

*(请提供切实可行的详细计划书，当中须载有活动对象、活动数目及参与人数等资料，并说明如何提供基础以至中高级／比赛水平的体育发展活动。一旦举办活动的数目及／或参与人数未如理想，会对申请机构日后的申请有所影响)*

i. 有关的体育项目属于：

个人活动

或

队际活动

ii. 体育活动水平包括：

基础水平

中高级水平

比赛水平（包括举办及参与国际比赛的经验）

iii. 未来一年的发展及推广计划：

描述：

活动种类	训练班		比赛
	基础水平	中高级水平	
活动数目			
参与活动人数 (各训练班／比赛)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剔号

b. 举办体育推广活动，包括一般大众可参与的活动(例如同乐日活动)及全港／国际比赛水平的大型活动。

(请提供详细计划书，当中须载有活动数目及规模等资料，说明如何透过举办体育推广活动推广体育)

i. 活动性质：

一般大众可参与的活动 (例如同乐日活动)

全港／国际比赛水平的大型活动

描述：

ii. 活动的数目及参与人数：

活动类别	一般大众可参与活动	全港／国际比赛水平大型活动
活动数目		
活动参与人数 (每个活动)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别号

c. 以实用的训练模式培育有潜质运动员，及透过正式的注册制度培训裁判、教练及工作人员。  
 (请提供证明文件，当中须包括涉及教练和裁判等人员的发展框架、认证政策、培训计划及各级人员的注册记录等)

i. 运动员培训的梯队发展 (请详细注明)：

ii. 教练培训：  
 注册制度： 有 (请详细注明)  没有

iii. 裁判／工作人员培训：  
 注册制度： 有 (请详细注明)  没有

iv. 现时教练及裁判的数目：

技术水平	初级	中级	高级	区域性	国际性	其他
教练数目						
裁判数目						
总数						

d. 制定持续可行的推行时间表，以促进相关体育项目的发展。  
 (请就有关推行时间表提供详细计划书)

描述：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别号

(2) 筹办活动的能力及安排：

a. 就是次申请提供相关的资料，例如非康文署场地及获得非政府拨款等，以及配合自行可持续发展的策略性计划。

(在私人及／或自负盈亏／非康文署场地进行的体育项目，其申请将获优先考虑)

是次申请：

i. 活动场地：

- 康文署场地
  - 私人场地 (请注明：\_\_\_\_\_)
  - 其他场地 (例如：房屋署／地区体育会／学校辖下场地等) (请注明)
- 

ii. 场地费用：

- 免费
- 收费

iii. 财政来源：

- 政府拨款
  - 会员／报名费
  - 其他收入(例如：赞助) (请注明及提供初步证明文件。活动结束后，相关资料的最后证明须与活动报告一并提交。)
- 

iv. 策略性计划：

- 有(请描述活动详情，包括活动日期、场地、财政来源及策略性计划等)
- 没有

描述：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别号

b. 就是次申请普及程度提供相关资料，包括举办活动的数目及参与人数，以及在地区的认受性和支援(例如是否与非政府机构及学校合办／协办或获得其拨款等)

是次申请：

i. 活动种类#：

训练班

比赛

推广活动 (请注明) \_\_\_\_\_

# 申请资助项目必须包括举办初级训练活动。

ii. 活动数目：

训练班 \_\_\_\_\_

比赛 \_\_\_\_\_

推广活动 \_\_\_\_\_

iii. 每项活动的参加人数：

训练班 (以每班计) \_\_\_\_\_

比赛 (以每个比赛计) \_\_\_\_\_

推广活动 (以每个活动计) \_\_\_\_\_

iv. 合办／协办／支持机构：

有 (请注明机构名称)  没有

\_\_\_\_\_

v. 获得上述合办／协办／支持机构拨款：

有  没有

vi. 获得商业或其他机构赞助：

有 (请注明赞助机构名称)  没有

\_\_\_\_\_

vii. 活动详情 (请填妥附件一及附件二)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别号

c. 就过去三年举办相关体育活动提供经核证的记录，包括但不限于活动相片、出席记录、活动宣传品等。

过往经验：

i. 活动数目及参与人数：

举办相关体育活动的记录	2022	2023	2024	总数
活动数目				
参与人数				

注：如过去三年因疫情而未能举办相关体育活动，则可列出过往五年的记录。

ii. 合办／协办／支持机构：

有 (请注明机构名称)       没有

\_\_\_\_\_

iii. 获得上述合办／协办／支持机构拨款：

有       没有

iv. 获得商业或其他机构赞助：

有 (请注明赞助机构名称)       没有

\_\_\_\_\_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别号

(3)	落实管治架构、具问责性和透明度的政策，以及管理人员组合。 <i>(请提供证明文件，当中须包括组织章程细则、行为守则、采购指引、会计及付款程序、招聘和聘用人员的甄选程序、防止性骚扰政策、会员制度，以及所有内部指引和程序)</i>
	a. 组织章程细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b. 行为守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c. 采购指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d. 会计及付款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e. 招聘和聘用人员的甄选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f. 防止性骚扰政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g. 会员制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h. 其他内部指引和程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没有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别号

(4)	<p>申请的体育机构现时在体育界的认受性：</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的体育机构所属国际体育联合会／亚洲体育联合会／区域性体育联合会，是属于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亚洲奥林匹克理事会的会员</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的体育机构是属于中国香港体育协会暨奥林匹克委员(港协暨奥委会)的观察会员</p> <p><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的体育机构所属的体育联合会已成为国际奥委会认可国际运动总会联合会或独立认可运动会员联盟的会员，但仍未成为港协暨奥委会的会员，或未符合现时康文署「体育资助计划」的申请资格</p>
(5)	<p>申请的体育机构曾否申请「新兴体育活动资助先导计划」？</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最近一次是于 _____ 年获资助。</p> <p><input type="checkbox"/> 是，曾于 _____ 年提交申请，但不符申请资格。</p> <p><input type="checkbox"/> 否。</p>

请在合适方格加上剔号

**丙部：申请活动的细目 (只限于在本地举办的体育活动)**

请于附件一及附件二提供申请活动的预算开支细目。

## II. 声明

本人声明，上述资料在各方面均属真实、最新、准确及完整。申请人并无隐瞒或不知悉任何重要事实或情况，亦没有未向政府披露的资料，而这些资料可能影响政府就是否向申请人提供政府资助所作的评估或决定。本人了解，如提供虚假或不准确的资料，或隐瞒任何重要资料，申请即属无效。如申请人未能遵守本声明书的条文，政府有权在不影响此申请或法律所赋予的任何权力、权利、补偿或申索的情况下，即时拒绝此申请。

\*签署： \_\_\_\_\_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会长 / 主席#

日期： \_\_\_\_\_

\_\_\_\_\_  
机构正式印章

**\*须由机构的会长或主席签署**

**#请删去不适用者**

以上提供的资料将供康文署办理体育资助计划申请手续及日后联络之用。如欲更正或查询通过本表格收集的个人资料，请致电2601 8756与康文署体育资助办事处职员联络。